

神卫健建议答复人大专函〔2024〕2号

对市二届人大三次会议第85号建议的 答复函

焦耀萍、李丹代表：

您们提出的《关于成立心理健康管理中心的建议》（第85号）已收悉。首先，感谢您对我市心理健康工作的关注和建议，我局已认真研究了该建议。现答复如下：

心理健康是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公共卫生问题和社会问题。近年来，我局高度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工作，不断提升精神心理规范化服务水平。一是加强心理健康人才队伍建设。为加强心理健康服务能力，建立神木市心理人才库，对我市心理干预工作给予指导和培训。二是加强推动精神科转岗医师培训工作，截至目前，精神科执业（助理）医师16人。三是中医院拟在2024年成立精神卫生科，其中包括睡眠、心理、健康等内容。四是探索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，适时成立心理健康管理中心。2024年3月，我局组织人员外出学习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相关内容，努力建立健全服务网络，加强重点人群心理健康服务，探索社会心理服务疏导和危机干预规范管理措施，不断提高心理健康服务能力。五是加强心理健康知识科普宣教。我局通过多种

方式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知识，引导公众关注心理健康，提高心理调适能力，减少病耻感和对患有精神心理疾病人群的歧视。

您们提出的建议针对性强、措施具体，对今后加强我市心理健康工作具有重要意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联合相关部门，加强心理健康服务、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。

再次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多提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
以上答复您们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神木市卫生健康局

2024年6月20日

(联系人：邱镇波，电话：0912-8332080，手机：15529999689)

抄送：市人大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

神木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3年6月20日印发
